

#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2022年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西电”或“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公司2022年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和落实，现将有关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报告期内对外担保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中国西电及所属公司累计批准有效担保额度 58 亿元，当年发生 10.75 亿元。截止年末实际存量担保余额 37,000 万元，其中：融资担保余额 37,000 万元。

1. 为辽宁兴启电工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辽宁电工”）提供担保的情况。2018 年 2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辽宁电工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辽宁电工超高压交直流出线装置及绝缘产品数字化生产线项目融资提供 12000 万元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9 月至 2025 年 7 月，详见公司在上交所官网发布的公告（编号：2018-004）。2022 年初借款金额 7,500 万元，当年偿还 1,500 万元，2022 年末该项目贷款余额 6,000 万元。

2. 为西安西电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西电新能源”）提供担保的情况。2021 年 12 月 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西电新能源在西电财司自营贷款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西电新能源在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自营贷款业务提供不超过 14.8 亿元人民币的最高担保额度，担保期一年，详见公司在上交所官网发布的公告（编号：2021-042），2022 年西电新能源最高使用 100,000 万元，年末贷款余额为 31,000 万元，2023 年 3 月公司担保义务已到期自动解除。

3. 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西电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西电国际”）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2021 年 12 月 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西电国际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西电国际向其全资子公司马来西亚西电电力输变电有限公司（简称“西电马来”）合同履行提供金额不超过 21 亿人民币（折合等值货币）连带责任信用保证，另为其开立银行保函金额 3 亿元人民币（折合等值货币）。同意西电国际向其全资子公司西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简称“西电香港”）合同履行提供金额不超过 2.8 亿人民币（折合等值货币）连带责任信用保证，含为其开立的保函，详见公司在上交所官网发布的公告（编号：2021-041）。2022 年西电国际为其全资子公司西电马来开立银行保函 2239.71 万林吉特，按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汇率 1.5772 折算总计担保金额人民币 3532.47 万元；为其全资子公司西电香港开立银行保函 58.77 万美元，按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汇率 6.9646 折算为人民币 409.31 万元，西电国际累计对外担保金额 3941.78 万元人民币。

4. 为西安西电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简称“西电保理”）担保的情况。2022年8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西电保理提供担保的事项，同意公司作为差额补足义务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西电保理12亿元储架式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提供增信，详见公司在上交所官网发布的公告（编号：2022-034）。2022年西电保理未发生相关业务。

## 二、独立董事意见

1. 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内部规定，有利于公司业务的良性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公司能够严格按照规定要求，认真执行《公司章程》中有关对外担保的规定。

特此说明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田高良、李新建、张涛

2023年4月19日